

列女傳卷之五

錢塘梁端無非校注

節義傳

魯孝義保

孝義保者。魯孝公稱之保。母臧氏之寡也。

事見公羊傳
大同小異

初孝公父武公

與其二子長子括。中子戲。朝周宣王。宣王立戲為魯太子。武公薨。戲立。是為懿公。孝公時號公子稱。最少。義保與其子俱入宮。養公子稱。括之子伯御。與魯人作亂。攻殺懿公而自立。求公子稱於宮。將殺之。義保聞。伯御將殺稱。乃衣其子以稱之衣。卧於稱之處。

太平御覽人事部
六十三處上有卧字

伯御殺之。義保遂抱稱以出。遇稱舅魯大夫於外。舅問稱死乎。義保曰。不死在此。舅曰。何以得免。義保曰。以吾子代之。義保遂以逃。十一年。史記魯世家
伯御即位十一年。魯大夫皆知稱之在保。於是請周天子殺伯御立稱。是

為孝公。魯人高之。論語曰。可以託六尺之孤。其義保之謂也。

頌曰。伯御作亂。由魯宮起。孝公乳保臧氏之母。逃匿孝公。易以其子。

保母若斯。亦誠足恃。

楚成鄭督

鄭督者。鄭女之嬴媵。

二字未詳。諸宮舊事一鄭子。發者成王夫人鄭姬之媵者。

楚成王之夫人也。初成王

登臺。臨後宮。宮人皆傾觀。

者宮舊事作仰視

子督直行不顧。徐步不變。王曰行

者顧。子督不顧。王曰顧吾以女為夫人。子督復不顧。王曰顧吾又與女千金。而封若父兄。子督遂行不顧。

行字舊脫從文選謝玄暉和王主薄怨情詩注引校增

於是王下臺

而問曰。夫人重位也。封爵厚祿也。壹顧可以得之。而遂不顧。

而上舊有已得二字

涉上誤衍從者宮舊事校刪

何也。子督曰。妾聞婦人以端正和顏為容。今者大王在臺

上。而妾顧。則是失儀節也。不顧。告以夫人之尊。示以封爵之重。而後

顧。則是妾貪貴樂利。以忘義理也。苟忘義理。何以事王。王曰善。遂立

以為夫人。處期年。王將立公子商臣以為太子。王問之於令尹子上。

子上曰。君之齒未也。而又多寵子。既置而黜之。必為亂矣。且其人蜂

目而豺聲。忍人也。不可立也。王退而問於夫人。子督曰。令尹之言信。

可從也。王不聽。遂立之。其後商臣以子上殺蔡之事。譖子上而殺之。子晳謂其保曰。吾聞婦人之事。在於饋食之間而已。雖然。心之所見。吾不能藏。夫昔者子上言太子之不可立也。太子怨之。譖而殺之。王不明察。遂辜無罪。是白黑顛倒。上下錯謬也。王多寵子。皆欲得國。太子貪忍。恐失其所。王又不明。無以照之。庶嫡分爭。禍必興焉。後王又欲立公子職。舊事此下有子晳進曰夫擣奸擾滑亂之所生古人有言持敵不強必為所傷王必將易子不如亟先施太子王不聽四十字故下云王不吾應其以太子為非吾子疑吾譖之者乎又云王聞吾死必寤太子之不可釋也蓋傳有脫文職。商臣庶弟也。子晳退而與其保言曰。吾聞信不見疑。今者王必將以職易太子。吾懼禍亂之作也。而言之於王。王不吾應。其以太子為非吾子。疑吾譖之者乎。夫見疑而生。衆人孰知其不然。與其無義而生。不如死以明之。且王聞吾死。必寤太子之不可釋也。遂自殺。保母以其言通於王。是時太子知王之欲廢之也。遂興師作亂。圍王宮。王請食熊蹯而死。不可得也。遂自經。君子曰。非至仁孰能以身誠。詩曰。舍命不渝。此之謂也。

頌曰。子晉先識。執節有常。興於不顧。卒配成王。知商臣亂言之甚強。自嫌非子。以殺身盟。仁和陳氏善曰
盟與明古通用

晉圉懷羸

懷羸者。秦穆之女。

一本穆下
有公子

晉惠公太子之妃也。

太子下
脫圉字

圉質於秦。穆公

以嬴妻之六年。圉將逃歸。謂嬴氏曰。吾去國數年。子父之接忘。而秦

王安人曰當
是文字之誤

晉之友。不加親也。夫鳥飛反鄉。狐死首邱。我其首晉而死。

子其與我行乎。嬴氏對曰。予晉太子也。辱於秦。子之欲去。不亦宜乎。雖然。寡君使婢子侍執巾櫛。以固子也。今吾不足以結子。是吾不肖也。從子而歸。是棄君也。言子之謀。是負妻之義也。三者無一可行。雖吾不從子也。子行矣。吾不敢泄言。亦不敢從也。子圉遂逃歸。君子謂懷羸善處夫婦之間。

頌曰。晉圉質秦。配以懷羸。圉將與逃。嬴不可聽。亦不泄言。操心甚平。不告所從。無所阿傾。

楚昭越姬

楚昭越姬者。越王句踐之女。楚昭王之姬也。昭王讌遊。蔡姬在左。

姬參右。

太平御覽人事部一百九十九藝文類聚人部十二右作乘

王親乘馬以馳逐。遂登附社之臺。

藝文類聚太平

御覽社作莊以望雲夢之固。觀士大夫逐者既驩。乃顧謂二姬曰。樂乎。蔡姬

對曰。樂。王曰。吾願與子生若此。死又若此。蔡姬曰。昔弊邑寡君。固以

其黎民之役。事君王之馬足。故以婢子之身。為苞苴玩好。今乃比於

妃嬪。固願生俱樂死。

諸宮舊事二下有皇敢有貳哉五字

同時。王顧謂史書之。蔡姬許從孤

死矣。乃復謂越姬。越姬對曰。樂則樂矣。然而不可久也。王曰。吾願與

子生若此。死若此。其不可得乎。越姬對曰。昔吾先君莊王。淫樂三年。

不聽政事。終而能改。卒霸天下。妾以君王為能法吾先君。將改斯樂

而勤於政也。今則不然。而要婢子以死。其可得乎。且君王以束帛乘

馬。取婢子於弊邑。寡君受之太廟也。不約死。妾聞之諸姑。婦人以死

彰君之善。益君之寵。不聞其以苟從其閭死為榮。妾不敢聞命。於是

王寤。敬越姬之言。而猶親嬖蔡姬也。居二十五年。王救陳二姬從王。病在軍中。有赤雲夾日如飛鳥。諸宮舊事同後漢書皇后紀上注王問周史。說苑
作太史州黎史曰是害王身。然可以移於將相。將相聞之。將請以身禱於神。

王曰將相之於孤。猶股肱也。今移禍焉。庸為去是身乎。不聽。諸宮舊事下有蔡姬

曰人實欲之何
為不使十一字

越姬曰大哉君王之德。以是妾願從王矣。昔日之遊淫樂

也是以不敢許。及君王復於禮。國人皆將為君王死。而况於妾乎。請

願先驅狐狸於地下。王曰昔之遊樂。吾戲耳。若將必死。是彰孤之不

德也。越姬曰。昔日妾雖口不言。心既許之矣。妾聞信者不負其心。義

者不虛設其事。妾死王之義。不死王之好也。諸宮舊事好下有內字

遂自殺。餘杭嚴氏杰曰

左傳白公勝之亂。劫惠王如高府。圍公陽穴。官員王以如昭夫人之宮。杜注云。夫人王母。越女據此。不得云死於昭王之前矣。

王病甚。讓位於三弟。三弟

不聽。王薨於軍中。蔡姬竟不能死。王弟子閭與子西子期謀曰。母信

者其子必仁。乃伏師閉壁。左傳史記作塗集解徐廣曰一作壁迎越姬之子熊章立。是為惠

王。然後罷兵歸葬昭王。君子謂越姬信能死義。詩曰。德音莫違。及爾

同死越姬之謂也。

頌曰。楚昭遊樂。要姬從死。蔡姬許王。越姬執禮。終獨死節。羣臣嘉美。維斯兩姬。其德不比。

蓋將之妻

蓋之偏將邱子之妻也。戎伐蓋殺其君。

竹書紀年周幽王六年西戎滅蓋

令於蓋羣臣曰。

敢有自殺者。妻子盡誅。邱子自殺。人救之不得死。既歸。其妻謂之曰。吾聞將節勇而不果生。故士民盡力而不畏死。是以戰勝攻取。故能存國安君。夫戰而忘勇。非孝也。君亡不死。非忠也。今軍敗君死。子獨何生。忠孝忘於身。亡忘古字通何忍以歸。邱子曰。蓋小戎大。吾力畢能盡。君不幸而死。吾固自殺也。以救故不得死。其妻曰。曩日有救。今又何也。邱子曰。吾非愛身也。戒令曰。自殺者誅及妻子。是以不死。死又何益於君。其妻曰。吾聞之。主憂臣辱。主辱臣死。今君死而子不死。可謂義乎。多殺士民。不能存國而自活。可謂仁乎。憂妻子而忘仁義。背故

君而事強暴。可謂忠乎。人無忠臣之道。仁義之行。可謂賢乎。周書曰。先君而後臣。先父母而後兄弟。先兄弟而後交友。先交友而後妻子。妻子私愛也。事君公義也。今子以妻子之故。失人臣之節。無事君之禮。棄忠臣之公道。營妻子之私愛。偷生苟活。妾等恥之。况於子乎。吾不能與子蒙恥而生焉。遂自殺。孫氏志祖曰此下疑有脫文 戎君賢之。祠以太牢。而以將禮葬之。賜其弟金百鎰以為卿。而使別治蓋。君子謂蓋將之妻潔而好義。詩曰。淑人君子。其德不回。此之謂也。

頌曰。蓋將之妻。據節銳精。戎既滅。蓋邱子獨生。妻恥不死。陳設五榮。太父曰忠孝仁義
賢五者榮名也 為夫先死。卒遺顯名。

魯義姑姊

魯義姑姊者。據傳言兄之子姊當作妹。武梁祠畫像亦作姊。 魯野之婦人也。齊攻魯至郊。望見一婦人抱一兒。攜一兒而行。軍且及之。棄其所抱。抱其所攜而走於山。兒隨而啼。婦人遂行不顧。齊將問兒曰。走者爾母耶。曰是也。母所抱

者誰也。曰不知也。齊將乃追之。軍士引弓將射之。曰止。不止。吾將射爾。婦人乃還。齊將問所抱者誰也。所棄者誰也。對曰。所抱者妾兄之子也。所棄者妾之子也。見軍之至。力不能兩護。故棄妾之子。齊將曰。子之於母。其親愛也。痛甚於心。今釋之而反抱兄之子何也。婦人曰。己之子私愛也。兄之子公義也。夫背公義而嚮私愛。亡兄子而存妾子。幸而得幸。溫公家
說作免則魯君不吾畜。大夫不吾養。庶民國人不吾與也。夫如是。則脅肩無所容。而累足無所履也。子雖痛乎。獨謂義何。故忍棄子而行義。不能無義而視魯國。於是齊將按兵而止。使人言於齊君曰。魯未可伐也。乃至於境。山澤之婦人耳。猶知持節行義。不以私害公。而况於朝臣士大夫乎。請還。齊君許之。魯君聞之。賜婦人束帛百端。號曰義姑姊。公正誠信。以他傳例之。公正上當有君子謂義
姑姊六字因義姑姊複出誤脫耳果於行義。夫義其大哉。雖在匹婦。國猶賴之。况以禮義治國乎。詩云。有覺德行。四國順之。此之謂也。

頌曰。齊君攻魯。義姑有節。見軍走山。棄子抱姪。齊將問之。賢其推理。一婦為義。齊兵遂止。

代趙夫人

代趙夫人者。趙簡子之女。襄子之姊。代王之夫人也。簡子既葬。襄子未除服。地登夏屋。○地字誤史記趙世家作北集解徐廣曰夏屋山在廣武誘代王。使厨人持斗。史記作銅取斟水器以食代王及從者。行斟。陰令宰人各宰人名徐廣以一斗擊殺代王及從者。一字衍史記無因舉兵平代地。而迎其姊趙夫人。夫人曰。吾受先君之命。事代之王。一本無之字今十有餘年矣。代無大故。而主君殘之。周禮大司馬注殘殺也王謗記曰。殘滅其為惡。誤執從太平御覽人事部十二校考。吾豈有二夫哉。欲迎我何之。以弟慢夫。非義也。史記正義同水經漂水注引魏土地記所載義仁二字互易吾不敢怨。然亦不歸。太平御覽舊之引注云謂慢棄不以夫怨弟。非仁也。遂泣而呼天。自殺於靡笄之地。史記靡笄自殺代人憐之所死地名之為靡笄之山代人皆懷之。君子謂趙夫人善處夫婦之間。詩云。不僭不賊。鮮不為則。此之謂也。

頌曰。惟趙襄子。代夫人弟。襄滅代王。迎取其姊。姊引義理。稱引節禮。
引一本
作說
不歸不怨。遂留野死。

齊義繼母

齊義繼母者。齊二子之母也。當宣王時。有人鬪死於道者。吏訊之被一創。二子兄弟立其傍。吏問之。兄曰。我殺之。弟曰。非兄也。乃我殺之。期年。吏不能決。言之於相。相不能決。言之於王。王曰。今皆赦之。是縱有罪也。皆殺之。是誅無辜也。寡人度其母能知子善惡。試問其母。聽其所欲殺活。相召其母。問之曰。母之子殺人。兄弟欲相代死。吏不能決。言之於王。王有仁惠。故問母。何所欲殺活。其母泣而對曰。殺其少者。相受其言。因而問之曰。夫少子者。人之所愛也。今欲殺之。何也。其母對曰。少者妾之子也。長者前妻之子也。其父疾且死之時。屬之於妾曰。善養視之。妾曰諾。今既受人之託。許人以諾。豈可以忘人之託。而不信其諾耶。且殺兄活弟。是以私愛廢公義也。背言忘信。是欺死。

者也。夫言不約束。已諾不分。溫公家範作失言何以居於世哉。子雖痛乎。
獨謂行何。行藝文類聚人部五太平御覽人事部六十三作義泣下沾襟。相入言於王。王美其義。高其行。皆赦不殺。而尊其母號曰義母。君子謂義母信而好義。絜而有讓。詩曰。愷悌君子。四方為則。此之謂也。

頌曰。義繼信誠公正知禮。親假有罪相讓不已。吏不能決。王以問母。據信行義。卒免二子。

曾秋潔婦

潔婦者。魯春秋胡子妻也。既納之五

文選秋胡詩注藝文類聚人部二太平御覽人事部八十二既字上有秋胡子三字

去

而宦於陳

宦舊誤官從文選注疏文類聚太平御覽人事部宗親部十校改

五年乃歸夫

未至家見路旁婦人

採

桑。秋胡子悅之。下車謂曰。若曝採休焉。婦人採桑不輟。秋胡子謂曰。

桑吾行道遠願託桑陰下浪下
藝文類聚作少年

太平齋

力桑不如見國卿。平御覽兩引皆作郎。城文類聚作公卿太

吾有金願以與夫人婦人曰嘻

古夫

採桑力作。紡績織紝。以供衣食。奉

二親養夫子。藝文類聚太平御覽兩引下皆有而已矣三字五

口不

願金。

文選注藝文類聚太平御覽兩引金上皆有人之二字

所願卿無有外意。妾亦無淫泆之志。

太平御覽宗親

部卿下有事上二字

晏下有事夫家三字

收子之齋與笥金。

太平御覽收上
有子去矣三字

秋胡子遂去至家。

文選

奉金遺母使人喚婦至。

文選注太平御覽人事部作母使人呼其婦婦至

乃嚮採桑者也。秋胡

子慙。

文選注太平御覽宗親部作秋胡子見之而慙婦

婦曰子束髮脩身。

二字舊脫從文選注太平御覽宗親部校增

辭親往仕。

五年乃還當所悅馳驟揚塵疾至。

段校曰所蓋欣之誤文選注作當見親戚太平御覽宗親部至下有思見親三字疑本有思見親戚

謂父母為親戚今也乃悅路傍婦人下子之裝。

舊誤程從文選注太平御覽宗親部校改

以金予之。

是忘母也忘母不孝好色淫泆是汚行也汚行不義夫事親不孝則事君不忠處家不義則治官不理孝義立亡。

太平御覽宗親部下有於身二字必不遂矣

妾不忍見。

太平御覽兩引下皆有不孝不義之人六字

子改娶矣妾亦不嫁遂去而東走投河而死。

西京雜記赴沂水而死

君子曰潔婦精於善夫不孝莫大於不愛其親而愛其人。

孝經作他入

秋胡子有之矣君子曰見善如不及見不善如探湯秋胡

子婦之謂也詩云惟是褊心。

毛詩作維是以爲刺此之謂也

頌曰秋胡西仕五年乃歸遇妻不識心有淫思妻孰無二歸而相知

恥夫無義。遂東赴河。

段校曰。河與知合韻支歌最近也。案楚辭遠游歌與蛇韻漁父波與鷗韻皆其證。

周主忠妾

周主忠妾者。周大夫妻之媵妾也。大夫號主父。自衛仕於周。二年且歸。其妻淫於鄰人。恐主父覺。其淫者憂之。妻曰。無憂也。吾為毒酒。封以待之矣。三日。主父至。其妻曰。吾為子勞。封酒相待。使媵婢取酒而進之。媵婢心知其毒酒也。計念進之。則殺主父。不義。言之。又殺主母。不忠。猶與。禮記曲禮定猶與九太平御覽人事部一百四十一校改釋文本亦作豫。因陽僵覆酒。主父怒而笞之。父舊誤大從初學記人部下藝文類聚人部十既已。妻恐媵婢言之。因以他過笞欲殺之。媵知將死。終不言。主父弟聞其事。具以告主父。主父驚。乃免媵婢。而笞殺其妻。使人陰問媵婢曰。汝知其事。何以不言。而反幾死乎。媵婢曰。殺主以自生。國語韋昭注曰。大夫之妻稱王。又有辱主之名。吾死則死耳。豈言之哉。主父高其義。貴其意。將納以為妻。媵婢辭曰。主辱而死。而妾獨生。是無禮也。代主之處。是逆禮也。無禮逆禮。有一猶愈。今盡有之。難以生矣。欲自殺。主

聞之乃厚幣而嫁之。太平御覽主下有父字無聞二字四鄰爭娶之。君子謂忠妾為仁厚之謂也。

頌曰。周主忠妾慈惠有序。主妻淫僻。藥酒毒主。使妾奉進。僵以除賊。忠全其主。終蒙其福。古音方墨反

魏節乳母

魏節乳母者。魏公子之乳母。秦攻魏破之。殺魏王史記魏世家作假。誅諸公子。而一公子不得。令魏國曰。得公子者賜金千鎰。匿之者罪至夷。節乳母與公子俱逃。魏之故臣見乳母而識之曰。乳母無恙乎。乳母曰。嗟乎。吾奈公子何。故臣曰。今公子安在。吾聞秦令曰。有能得公子者。賜金千鎰。匿之者罪至夷。乳母倘言之。則可以得千金。知而不言。則昆弟無類矣。乳母曰。吁。吾不知公子之處。故臣曰。我聞公子與乳母俱逃。母曰。吾雖知之。亦終不可以言。故臣曰。今魏國已破亡。族已滅。

子匿之。尚誰為乎。母吁而言曰。夫見利而反上者逆也。畏死而棄義者亂也。今持逆亂而以求利。吾不為也。且夫凡為人養子者。務生之。非為殺之也。豈可利賞畏誅之故。廢正義而行逆節哉。妾不能生。而令公子禽也。遂抱公子逃於深澤之中。故臣以告秦軍。秦軍追見爭射之。乳母以身為公子蔽。矢著身者數十。與公子俱死。秦王聞之。貴其守忠死義。乃以卿禮葬之。祠以太牢。寵其兄為五大夫。賜金百鎰。

君子謂節乳母。慈惠敦厚。重義輕財。禮為孺子室於宮。擇諸母及阿者。禮記內則作可者鄭注可者傳御之屬案齊孝孟姬傳楚平伯嬴傳皆言保阿疑禮亦作阿脫壞其半耳說文架女師也讀若阿架正字阿假借字必求其寬仁慈

惠溫良恭敬。

仁舊誤然從別本校改禮記作裕

慎而寡言者。使為子師。次為慈母。次為保母。皆居子室。以養全之。他人無事不得往。夫慈故能愛。乳狗搏虎。伏雞搏狸。恩出於中心也。詩云。行有死人。尚或墐之。此之謂也。

頌曰。秦既滅魏。購其子孫。公子乳母與俱遁逃。失韻疑當作逃遁 守節執事。不為利違。遂死不顧。名號顯遺。